

益环评书〔2021〕17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湖南涌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改性市政管道新材料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涌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关于〈湖南涌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改性市政管道新材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申请审批的报告》、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的预审意见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涌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4月，投资5000万元，在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新区租赁工业标准厂房4#栋第一层建设年产3万吨HDPE改性市政管道材料及再生资源利用项目（6条造粒生产线），经我局环评批复（益环审（书）〔2017〕26号）同意建设，目前仅建成2条造粒生产线，并于2018年2月通过了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拟投资5800万元，租赁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新区二期工业标准厂房1#栋的1层和2层，建设年产2万吨改性市政管道新材料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2

条 HDPE 改性市政管道材料生产线、10 条市政管道生产线、原料库、成品库、办公区、给排水、供配电及环保工程等相关公用辅助工程。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和湖南益阳龙岭工业集中区衡龙新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选址符合益阳龙岭工业集中区（调扩区）总体规划（2019-2025 年）要求。根据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书分析结论和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的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书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湖南涌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改性市政管道新材料建设项目的选址并建设。

二、你公司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必须切实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

（二）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破碎工序采取“集气罩+布袋除尘器”措施处理，塑料造粒热熔和市政管道热熔挤出工序采取“集气装置+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 RCO”措施处理，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中表 5 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分别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 (P1、P2) 排放；加强对各废气产污环节的管理，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厂区内及厂界废气须分别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的要求。

(三) 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过程产生的冷却水和喷淋塔喷淋废水等生产废水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园区化粪池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衡龙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四) 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严格按照“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工作；严格按规范要求分别设置危废暂存库和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其建设、运行和管理应分别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的要求，防止二次污染；项目生产产生的废机油、油泥、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须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废包装袋、废过滤网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及时交给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五）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总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要求。

（六）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在赫山区衡龙新区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挥发性有机物 1.007 吨/年，指标纳入赫山区总量控制管理。

三、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必须把原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一并纳入本次改扩建项目予以解决，你公司须严格按照环评要求整改到位，减轻项目生产对周边的环境影响。

四、本项目经批准同意改扩建后，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公司扩建项目投入运营前，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6 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要求办理排污许可变更相关手续。扩建项目建成投运后，须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进行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六、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及项目环评报告书送到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8 月 10 日